

2025 年昌平区山区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森林健康  
经营(森林防火部分)-无人机森林防火巡护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2025 年昌平区山区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促进发  
展机制森林健康经营(森林防火部分)-无人机森林防火巡护项目

甲 方：北京市昌平区森林防火中心

乙 方：北京天枢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 2025 年昌平区山区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森林健康经营(森林防火部分)-无人机森林防火巡护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森林防火中心

乙方：北京天枢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以政府采购方式委托博文信达工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成交人。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名称

2025 年昌平区山区生态公益林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森林健康经营(森林防火部分)-无人机森林防火巡护项目

## 二、服务区域、内容和期限

### (一) 服务区域

北京市昌平区。

### (二) 服务期限:

1 年(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 (三) 服务内容

1、森林防火期内(1月1日至5月31日,11月1日至12月31日)

(1) 重点防火期: 48 天, 每天不少于 6 小时。每天巡护不少于 6 架次, 单架次巡护时间为 1 小时。

(2) 一般防火期: 其余时间 164 天, 按计划无人机在每天的 6 时至 20 时, 根据甲方的需求开展巡护, 每天巡护不少于 2 架次, 单架次巡护时间为 1 小时。

2、总计巡护不少于 616 架次。

3、配备 10 枚 25kg 级森林灭火弹。

4、火情早期处理: 无人机通过无人机搭载摄像设备进行火场侦察, 获取火场实时态势, 监测信息回传昌平区园林绿化局指挥大厅; 无人机根据指挥人员的指示, 利用大载重无人机投掷灭火弹对火场进行打击。

5、巡查巡护: 无人机听从昌平区园林绿化局统一指挥部署, 结合市园林绿

化局部署无人机集群工作组，以及其他部门的无人机部署，错开空间和时间，分别对昌平林区进行巡查巡护等工作，发现火情及时进行火情早期处理。

6、战备值守：整个防火期巡护时间以外，大载重无人机 24 小时战备值守，听令执行突发森林火情处置任务。同时根据昌平园林局统一部署，对昌平辖区内林区进行防火高空巡护巡查。

7、乙方根据甲方要求，随时执行森林防灭火任务。

8、项目驻地：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北庄村 28 号。

9、人员装备配置：2 人、1 辆指挥运输车、1 架侦查无人机、1 架大载重灭火无人机。

###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一）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壹仟捌佰肆拾元整（¥1071840.00 元）。

#### （二）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款的 1%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即：

1、本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0%合同款，即：人民币叁拾贰万壹仟伍佰伍拾贰元整（小写：¥321552.00 元）；

2、11 月 30 日之前，甲方向乙方支付 50%合同款，即：人民币伍拾叁万伍仟玖佰贰拾元整（小写：¥535920.00 元）；

3、尾款：服务期满后乙方不存在违约情况，并向甲方提供飞行记录、影像资料及验收报告等全部资料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尾款，最终价格以审计结算为准，支付时间以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为准。

4、灭火弹由北京市昌平区森林防火中心统计本年度火情处置灭火弹使用数量，未使用的数量，支付尾款时扣除；超出合同约定数量（10 枚），费用另行计算。

5、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确保开具的发票真实有效，如若出现虚假，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6、服务期满且通过验收后乙方不存在违约情况下，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全额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7、如项目未通过甲方验收的，在乙方完成整改并达到甲方要求之前，尚未支付的部分，甲方有权暂停支付，且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8、合同价款支付的具体时间、金额以财政实际拨付为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甲方权责

1、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合同价款。

2、甲方应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指导、检查、考核和验收。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合法依约使用场地。

4、甲方具体安排飞行巡护要求时，需提前 3 天告知乙方，应急突发情况可随时通知乙方进行处置。

#### 五、乙方权责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对服务内容不得擅自转包或者分包。

2、乙方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3、乙方作业人员应具备无人机飞行执照。

4、乙方负责为所有乙方工作人员及设备提供安全保险保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负责协调航空管制部门、公安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开通无人机飞行必须的航线和空域及其他相关审批备案等手续办理工作。

6、乙方接到甲方应急突发情况告知后，须立即申请航空管理部门的飞行许可，确保甲方部署的应急任务能够及时、安全、有序、合规开展。

7、乙方要接受甲方的监督与管理，安全、合理、有序地开展航空护林工作。

8、乙方须在项目服务期内每年申请有效的飞行批准文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六、信息和保密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数据、信息等资料公开或透露给除甲方以外的其他方。与项目有关的全部数据资料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实时调取、查阅、使用。乙方应保证数据安全。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档案等均属于甲方的财产，当项目完成或终止后，应甲方要求，乙方须归还这些资料和档案(包括拷贝等方式提供的电子资料)。

3、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数据、资源、影像、资料等版权归甲方所有，不得进行复制、拷贝、出借、转赠、占有、使用和收益等行为。

## 七、合同生效

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了合同规定，履约方提出索赔，则违约方应对由于其违约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事宜负责，并向履约方赔偿。

2、乙方需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如不能按标准完成，经甲方提醒一周内后仍无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3、如成交人未“在本项目发出成交通知书 30 日内取得本项目相关各区域的飞行批准文件”，则视为成交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4、森林防火期、森林火险预警时间内，乙方未第一时间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能第一时间出现在火情现场，视为重大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总价 5%的违约金。

## 九、争议的解决

1、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出现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

2、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3、除提交诉讼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 十、其它

1、根据本合同发出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写成，按本合同所载地址递交，并在相对方签收后视为交付。

2、在合作期内，如遇双方不可预见、无法抗拒的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因导致使本协议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乙方必须在 3 日内提供足以采信的相关证明文件，如未提供则认定为乙方违约。

3、本合同共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法

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甲方有权考核乙方服务期内服务情况，包含但不限于：日常管理、任务执行、设施设备管理等，乙方应保证每年开展2次实战化演练。

6、项目成果数据资料免费保存期限为4年。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郝庄村西美昌然  
公司院内

电话：010-69722582

开户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森林防火中心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回  
龙观支行

银行帐号：8110701011402932292

日期：2025年4月22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邵镇社区服务中  
心 210 房间

电话：010-82444995

开户名称：北京天枢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沙河支行

银行帐号：0609000103000035987

日期：2025年4月22日